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1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龙星科技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龙星科技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龙星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龙星科技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龙星科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确认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6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龙星科技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龙星科技关于 2026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子公司 2026 年为龙星科技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龙星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中，议案 2、4、6、7、8、9、10 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提案 5.00 和提案 11.00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6 年 5 月 20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9:3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 1 号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冰、李淑敏

联系电话：0319-8869260

联系传真：0319-8869260

联系地址：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 1 号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054100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42”，投票简称为“龙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龙星科技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龙星科技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3.00	《龙星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龙星科技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龙星科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确认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续聘 2026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龙星科技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龙星科技关于 2026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子公司 2026 年为龙星科技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龙星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表决意见”栏目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

权处理。

说明 2：委托人如未在上表中明确具体投票指示的，应当在本授权委托书上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